

广西玉林市 机构编制史

(1949—1987)

玉林市编制局编

1988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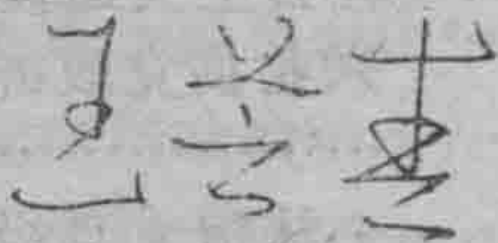
序

历史的脚步在不断向前，“四化”建设事业在不断发展，我们如何把这一光荣而又难忘的历程载入史册，奉献给后代呢？今天，玉林市《机构编制史》的编印，正是其中的一页。它比较系统、完整地记录我市1949年——1987年共三十八年间的机构演变和人员增减状况，从而弥补了我市解放以来编制史的编写空白。毫无疑问，它将会给各级领导和有关同志，对三十八年来的机构设置、名称移易及人员增变等方面情况，提供了查阅、研究、参考、和借鉴的宝贵资料，对做好今后的工作发挥积极的指导作用。

编制部门是党委、政府领导下管理机构、编制的综合、监督、制约部门，是机构编制的总设计处，具有独特的职能作用。编制部门所管理的对象和工作内容，决定了它在国家管理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赵紫阳同志在党的十三大报告中指出：“要完善行政机关组织法，制定行政机关编制法，用法律手段和预算手段控制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因此编制部门必将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的开展和深化，所担负的任务将越来越繁重。所以，要强化编制管理，各部门及其领导，都应遵照党中央的指示，积极支持、协助编制部门，共同搞好编制工作，保障“国家机器”正常而又高效的运转。

借此机会，对参与纂写玉林市《机构编制史》的同志致意；并希望我市从事编制工作的同志，热爱本职工作，以改革开放的精神，努力探索，为谱写出一部新的机构史而努力。

玉林市市长
市编委主任



1988年12月24日

目 录

序

第一章：玉林市概况及机构沿革……………（ 1 ）

第一节：玉林市概况……………（ 1 ）

建制沿革……………（ 1 ）

地理位置……………（ 2 ）

人口面积……………（ 3 ）

民族情况……………（ 4 ）

附：玉林市人口、面积、工农业产值表
……………（ 5 ）

第二节：玉林市（县）级沿革……………（ 6 ）

中共玉林市（县）委沿革……………（ 6 ）

玉林市（县）人民政府沿革……………（ 7 ）

玉林市（县）人大常委会沿革……………（ 12 ）

玉林市（县）政协沿革……………（ 14 ）

中共兴业县委、兴业县人民政府沿革…（ 15 ）

中共玉林镇委、镇人民政府沿革……………（ 16 ）

第二章：党政群机关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沿革…（ 17 ）

第一节：党政机关机构设置沿革……………（ 17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七年……………（ 17 ）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 19 ）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24 ）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的头十一年……………（ 28 ）

兴业县党政群机关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沿革
……………（ 36 ）

玉林镇（县级）党政群机关机构设置及人员编

制沿革..... (37)

第二节：玉林市（县）行政区划沿革..... (40)

附：玉林市（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55)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玉林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 (55)

二、“文化大革命”时期玉林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57)

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玉林市（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58)

附：兴业县行政区划沿革..... (59)

第三节：民主党派、群众团体简况..... (60)

（一）民主党派部份：..... (60)

一、中国民主同盟玉林市委员会..... (61)

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玉林市委员会
..... (61)

三、中国民主促进会玉林市委员会..... (62)

四、中国致公党玉林市支部..... (62)

五、中国民主促进会玉林市支部..... (62)

六、中国农工民主党玉林市小组..... (63)

（二）群众团体部份：... .. (63)

一、玉林市（县）总工会..... (63)

二、共青团玉林市（县）委员会..... (65)

三、玉林市（县）妇女联合会..... (67)

四、玉林市（县）工商联..... (69)

五、玉林市（县）贫下中农协会..... (69)

(52)	六、玉林市(县)科学技术协会·····	(70)
(04)	七、玉林市(县)文联·····	(70)
(27)	八、玉林市(县)侨联·····	(71)
附录	附：玉林市(县)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表·····	(72)
	玉林县委机构·····	(72)
(35)	玉林市委机构·····	(83)
玉林县	玉林县政府机构·····	(86)
(15)	玉林县人委机构·····	(91)
(45)	玉林县革委机构·····	(102)
(23)	玉林县政府机构·····	(118)
(20)	玉林市政府机构·····	(121)
(03)	兴业县政府机构·····	(143)
(09)	兴业县各区乡设置及人员编制表·····	(145)
(10)	玉林镇委机构·····	(146)
玉林镇	玉林镇人委机构·····	(148)
(10)	玉林镇革委机构·····	(149)
(29)	玉林镇政府机构·····	(154)
(38)	玉林县区、乡设置·····	(157)
(20)	玉林县区设置·····	(158)
(16)	玉林县乡设置·····	(161)
(25)	玉林县公社设置·····	(162)
(30)	玉林县区辖公社设置·····	(164)
(25)	玉林县区设置·····	(166)
(30)	玉林县公社设置·····	(168)
(20)	玉林市公社设置·····	(177)
(20)	编后语·····	(180)

第一章：玉林市概况及机构沿革

第一节：玉林市概况

一、建制沿革

玉林古称鬱林州，是桂东南名州县。

玉林市境秦为桂林郡及象郡。汉元鼎6年(公元前111年)于境内设广鬱县。三国吴改为阴平县。晋元康元年(公元280年)再改为鬱平县。南朝时除鬱平县仍旧外，宋明帝泰始7年(公元471年)增置南流郡、方度县。齐又增置定川郡。陈天宝二年(公元561年)再增置石南郡、石南县，而废南流郡、方度县。隋改定川郡为定川县，存鬱平县。废石南郡，留石南县。唐统一后，重新区划，境内先后设立牢州、鬱林州和平琴州。下辖鬱平、石南、兴德、潭栗、南流、定川、宕川、善劳、善文、宁仁、兴业、抚安、容山、怀义、福阴、古符等16个县。五代因之。宋开宝7年(公元974年)废党牢二州并入鬱林州，辖南流、方度二县，撤其余县并入之。至道2年(公元996年)鬱林州徙治于今地，并建筑州城。元袭之。明洪武2年(公元1369年)撤南流县直属鬱林州，下辖兴业、博白、北流、陆川4县。清雍正3年(公元1725年)升鬱林为直隶州，仍辖兴业等4县。民国2年(公元1913年)降鬱林直隶州为县，兴业县建制不变。

1952年撤兴业县并入鬱林县。1956年改为玉林县。1983年10月又改为玉林市。

二、地理位置

玉林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南部，东连北流，西接浦北，南邻博白，北界桂平，东南靠陆川，西北与贵县接壤。地处东经 $109^{\circ}39'7''$ 至 $110^{\circ}18'40''$ ，北纬 $22^{\circ}19'20''$ 至 $23^{\circ}01'40''$ 之间，都在北回归线以南，纬度低。在全国的地理位置中，属于华南丘陵区。全市东西宽约65公里，南北长约69公里，折合409.5万亩（自治区下达控制数）其中陆地面积占97.4%，水域面积占2.6%。全市耕地面积136.578万亩，其中水田110.619万亩，旱地25.959万亩。在本市境内东北有大容山，西南有六万山，中间形成较宽广的玉林盆地和石南盆地，是全市的主要农业区。西北和东南地形平缓，多丘陵和岗地。境内主要山脉有：东北的大容山，主峰海拔1276.6米，是全市海拔最高点；西南的六万山，主峰海拔1118米。还有寒山、东山、葵山、圣山各自孤立於丘陵之间，主峰海拔在666米至806米之间。全市海拔最低点是沙田乡南流村，海拔61.3米。

玉林市境内没有大的河流，属于源头地区，小河溪流遍布全市，为农业生产提供了有利条件。但河流水源不长，流量少，河床浅，容量小，大雨易涝，少雨易旱。境内主要河流有南流江，从东北的大容山流经东南部入博白、合浦县出海。主要支流有清湾江、车陂江、丽江、太平江、罗田江、苏立江、六司江等，流域面积1957.26平方公里。属于珠江支流的有马坡江、山心江、白马江、北市江、北合江，流域面积780.7平方公里，分别流入武思江、大洋河，汇入郁江。

玉林市属于亚热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21.8°C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8°C ，最低气温为 -2.1°C 。年平均日照1813.9小时。无霜期长达344天以上。年平均雨量为1592.2毫米，主要集中在夏秋两季。

玉林市陆路交通比较发达，黎湛铁路由西北斜贯东南，中经蓬塘、石鼓塘、石南、雅桥、仁东、玉林6个站，境内长60多公里。公路东南西北成网，境内有公路干线12条，长达255.1公里（其中渣油路面152.3公里）；各级公路总长534公里，比解放前增加4.3倍。市内全部乡镇和78.5%的村可通汽车。长途客运汽车有固定班次通往玉林地区各县和梧州、广州、柳州、南宁、百色、金城江、北海、防城等地，是桂东南交通枢纽，是中共玉林地委、玉林地区行署所在地，是玉林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三、人口面积

1950年全县面积为1883平方公里，共有90760户，455276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241人。

1952年兴业县并入，全县面积为2725.71平方公里，132527户，585885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215人。

1953年贵县的合成、福隆、合民三个乡划归玉林管辖，全县面积为2730平方公里。根据当年第一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县共有140152户，606812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222人。

1956年全县总面积不变，共有146894户，647170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237人。

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时全县面积不变，共有164719户，715282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262人。

1966年划出玉林镇成立县级镇后，全县总面积2719.67

平方公里，共有156255户，718118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260人。

1970年玉林镇又划归玉林县管辖，全县总面积为2730平方公里，共161820户，820087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300人。

1976年全县总面积不变，共有195762户，1030177人，突破百万人口大关，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375人。

1982年，据第三次人口普查结果，全县共218632户，1161922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425人。

1985年全市面积不变，共235329户，1228777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450人。

1987年全市总面积不变，共255725户，1283161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470人。

四、民族情况

汉族人口占全市人口的绝大多数，建国后少数民族人口亦逐渐增加。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时统计，全县有汉族人，占全县总人口 人的 %；有壮、瑶、回、等少数民族人口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数字无法查考。——编者）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县总人口715282人，其中汉族709475人，占全县人口99.18%；有壮、瑶、回、苗、满、仫佬、黎、藏、侗、蒙、朝鲜、越等少数民族人口5807人，占0.82%。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县总人口1161922人，其中汉族1151614人，占全县总人口99.11%；有壮、回、满、瑶、苗、黎、侗、彝、朝鲜、仫佬、蒙古、毛难、越南等13个少数民族10308人，占全县总人口0.88%。

附：玉林市人口、面积、工农业产值表

年 代	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人 口 (人)	人口密度 (人/km ²)	全市工 业产值 (万元)	全市农 业产值 (万元)
1950	1883	455276	241	1365	3648
1952	2725.71	585885	215	1075	4108
1953	2730	606812	222	2150	4348
1956	2730	647170	237	1607	4984
1964	2730	727707	266	2905	62年 5852
1966	2719.67	718118	260	5189	65年 7207
1970	2730	820087	300	8106	12119
1976	2730	1030177	375	17920	15549
1982	2730	1161922	425	32825	31183
1985	2730	1228777	450	43861	28119
1987	2730	1283161	470	68850	65874
说明	工农业总产值摘自《玉林地区统计年鉴》。				

第二节：玉林市（县）级沿革

一、中共玉林市（县）委沿革

1949年11月30日鬱林县解放。1949年12月成立鬱林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和鬱林县人民政府。1950年3月5日中共鬱林县委员会成立。（1950年6月成立中共兴业县委员会）。

1956年5月12日至16日，中共玉林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城区召开，代表人数398人。大会选出中共玉林县第一届委员会委员28人，常委8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

1960年4月25日至27日，召开中共玉林县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人数424人。大会选出玉林县第二届委员会委员29人，常委11人，第一书记1人，书记处书记4人。

1963年11月20日至26日召开中共玉林县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人数441人。大会选出中共玉林县第三届委员会委员25人，常委11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选出监委委员10人，书记、副书记各1人。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玉林县委领导机关受到“造反派”的冲击和夺权，陷于瘫痪。1968年3月21日经区革筹小组批准，成立玉林县革命委员会，代替了县委、县人委的领导职能。

1970年11月13日至20日，中共玉林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代表人数502人。大会选出中共玉林县第四届委员会委员31人，常委9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党的各级组织

活动恢复。

1978年6月24日至27日，召开中共玉林县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人数780人。大会选出中共玉林县第五届委员会委员38人，常委15人、书记1人，副书记5人。选举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9人，书记1人，副书记3人。

1985年5月7日至10日，中共玉林市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代表人数522人。大会选出中共玉林市第六届委员会委员35人，常委9人，书记1人，副书记3人。选举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5人，常委5人，副书记3人。

二、玉林市（县）人民政府沿革

1949年12月4日成立鬱林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和鬱林县人民政府。

解放初期，由于召开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条件尚不够成熟，曾采取了一段时期的过渡形式。即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十四条规定：凡解放军初解放的地方，在条件许可时，召开各届人民代表会议，在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逐步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一）1950年3月至53年10月，鬱林县共召开8届11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当时每开一次会称一届）

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0年3月20日至23日召开，代表人数176人。

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0年7月20日至23日召开，代表人数195人，选举出席省二届人大代表9人。

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0年11月11日至14日召开，代表人数166人。

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1年2月15日至17日召开，代表人数245人。

五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1年7月25日至26日召开，代表人数245人，选出委员27人和正副主席。

六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1年11月12日至16日召开，代表人数249人，选举出常委31人和正副主席。

七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2年7月1日至4日召开，代表人数315人。

八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2年11月6日至9日召开，代表人数447人，选举出委员32人，常委3人和正副主席。

八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3年3月4日至6日召开，代表人数447人。

八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3年7月6日至9日召开，代表人数430人。

八届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3年10月31日至11月3日召开，代表人数430人。

（二）玉林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54年6月25日—1956年12月26日）

一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54年6月召开，代表人数410人，大会选举出席省人大会代表9人。

一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55年9月召开，代表人数348人，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人民委员会委员21人，成立鬱林

县人民委员会，选举产生县长1人，副县长2人，人民法院院长1人。

（三）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1956年12月26日——1958年2月11日）

二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56年12月26日召开，代表人数450人，选举产生第二届人民委员会委员25人和县长1人，副县长2人。

二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57年4月召开，代表人数450人。

（四）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1958年2月11日——1961年11月3日）

三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58年2月11日召开，代表人数287人，选举产生第三届人民委员会委员23人和县长1人，副县长2人。

三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59年10月召开，代表人数287人，出席代表人数225人。

（五）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1961年11月3日——1963年9月25日）

四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61年11月3日召开，代表人数363人，选举产生第四届人民委员会委员21人和县长1人，副县长2人。

（六）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1963年9月25日——1968年3月17日）

五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63年9月25日召开，代表人数515人，出席代表480人，选举产生第五届人民委员会委员27人和县长1人，副县长4人，法院院长1人。选举出席区

人大会代表13人。

(七)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1967年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县人委机关受到“造反派”的冲击和夺权,县政权机构陷于瘫痪。1968年3月,成立县“三代会”(即工人代表、农民代表和红卫兵代表大会),代替了县人民代表大会的职能。1968年3月17日召开玉林县第一次“三代会”,代表人数2000人,大会选举产生玉林县革命委员会委员26人,常委15人和县革命委员会主任1人,副主任4人。(注:根据自治区选举办公室1980年3月5日答复,革命委员会成立算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届)。

“三代会”二次会议于1969年9月召开,代表人数1958人。

(八) 玉林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1981年1月11日——1984年9月22日)

七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1年1月11日召开,代表人数448人。大会根据五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设立县人大常委会作为县人民代表大会常设机关的规定,选举产生玉林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7人和主任1人,副主任8人;选出第七届人民政府县长1人,副县长7人;选出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各1人。

七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2年3月召开,代表人数444人,选举产生人民法院院长。

七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3年3月召开,代表人数421人,选举出席区六届人大代表22人。

(九) 玉林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1984年9月22日——1987年11月)

八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4年9月22日召开，代表人数454人，选举产生玉林市人大常委会委员27人和主任1人，副主任8人；选举产生玉林市市长1人，副市长3人；选举产生市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各1人。

八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5年7月召开，代表人数453人。

八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6年5月召开，代表人数453人。

八届四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7年5月召开，代表人数450人。

(十) 玉林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1987年11月——)

九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于1987年11月18日至22日在城区召开，代表人数443人。大会选举产生了玉林市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27人，正副主任7人；玉林市第九届人民政府正副市长7人；市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及出席自治区七届人大代表17人。

三、玉林市（县）人大常委会沿革

1950年3月，为了实现国家民主制度化，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指示精神，鬱林县召开了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以后分别在1950年7月、1950年11月、1951年2月、1951年7月、1951年11月、1952年7月、1952年11月召开了第二至第八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954年6月，召开鬱林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以后分别在1956年12月、1958年2月、1961年11月、1963年9月召开了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文革”开始后，全县政权系统陷于瘫痪，县人民代表大会由此停顿。

1981年1月11日，玉林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它标志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中断十五年之后，重新走上正轨。会议根据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决议，设立县人大常委会，为人大常设机构。同时将县革命委员会改为县人民政府。

根据1979年《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为了有效地行使有关职权，根据本市（县）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市（县）人大常委会下设立办公室和法制、财政经济、科学文教卫生、民族侨务等四个工作组以及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作为市（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机构。